



理发

梁实秋



理发不是一件愉快事。让牙医拔过牙的人,望见理发的那张椅子就会怵怵不安,两种椅子很有点相像。我们并不希望理发店的椅子都是檀木螺钿,或是路易十四式,但至少不应该那样的丑,方不方圆不圆的,死板板硬邦邦的,使你感觉到坐上去就要受人割宰的样子。门口担挑的剃头挑儿,更吓人,竖着的一根小小的旗杆,那原是为挂人头的。

但是理发是一种必不可免的麻烦。“君子整其衣冠,尊其瞻视,何必蓬头垢面,然后为贤?”理发亦是观瞻所系。印度锡克族,向来是不剪发不剃须的,那是“受诸父母,不敢毁伤”的意思,所以一个个的都是满头满脸毛氍氍的,滔滔皆是,不以为怪。在我们的社会里就不行了,如果你蓬松着头发,就会有人疑心你是在丁忧,或是才从监狱里出来。髭须是更讨厌的东西,如果蓄留起来,七根朝上八根朝下都没有关系,嘴上有毛受人尊敬,如果刮得光光的露出一块青皮,也行,也受人尊敬,惟独不长不短的三两分长的髭须,如鬃鬣,如刺猬,如刈后的稻秆,看起来令人不敢亲近。鲁智深“腮边新剃,暴长短须,钱钱的好惨癞人”,所以人先有五分怕他。钟馗须髯如戟,是一副啖鬼之相。我们既不想吓人,又不欲啖鬼,而且不敢不以君子自勉,如何能不常到理发店去?

理发匠并没有令人应该不敬重的地方,和刽子手屠户同样的是一种为人群服务的职业,而且理发匠特别显得高尚,那一身西装便可以算是高等华人的标识。如果你交一个刽子手朋友,他一见到你就会相度你的脖颈,何处下刀相宜,这是他的职业使然。理发匠俟你坐定之后,便伸胳膊挽袖相度你那一脑袋的毛发,对于毛发所依附的人并无兴趣。一块白绸布往你身上一罩,不见得是新洗的,往往是斑斑点点的如虎皮宣。随后是一根布条在咽喉处一勒。当然不会致命,不过箍得也就够紧,如果是自己的颈子大概舍不得用那样大的力。头发是

以剪为原则,但是附带着生薶硬拔的却也不免,最适当的抗议是对着那面镜子拧眉皱眼的做个鬼脸,而且希望他能看见。人的头生在颈上,本来是可以相当的旋转自如的,但是也有几个角度是不大方便的。理发匠似乎不大顾虑到这一点,他总觉得你的脑袋的姿势不对,把你的头扳过来扭过去,以求适合他的刀剪。我疑心理发匠许都是孔武有力的,不然腕臂间怎有那样大的力气?

椅子前面竖起一面大镜子是颇有道理的,倒不是为了可以顾影自怜,其妙在可以知道理发匠是在怎样收拾你的脑袋,人对于自己的脑袋没有不关心的。戴眼镜的朋友摘下眼镜,一片模糊,所见亦属有限,尤其是在刀剪晃动之际,呆坐如僵尸,轻易不敢动弹,对于左右坐着的邻客无从瞻仰,是一憾事。左边客人在挺着身子刮脸,声如割草,你以为必是一个大汉,其实未必然,也许是个女客;右边客人在喷香水擦雪花,你以为必是佳丽,其实亦未必然,也许是个男子。所以不看也罢,看了怪不舒服。最好是废然枯坐。

其中比较最愉快的一段经验是洗头。浓厚的肥皂汁滴在头上,如醍醐灌顶,用十指在头上搔抓,虽然不是麻姑,却也手似鸟爪。令人着急的是头皮已然搔得清痛,而东南角上一块最痒的地方始终不曾搔到。用水冲洗的时候,难免不泛滥入耳,但念平夙盥洗大概是

以脸上本部为限,边远隅隅辄弗能届,如今痛加涤荡,亦是难得的盛举。电器吹风,却不好受,时而凉风习习,时而夹上一股热流,热不可当,好像是一种刑罚。

最令人难堪的是刮脸。一把大刀锋利无比,在你的喉头上、眼皮上、耳边上滑来滑去,你只能瞑目屏息,捏一把汗。Robert Lynd写过一篇《关于刮脸》的讲道,他说:

当剃刀触到我的脸上,我不免有这样的念头:“假使理发匠忽然疯狂了呢?”很幸运的,理发匠从未发疯狂过,但我遭遇过别种差不多的危险。例如,有一个矮小的法国理发匠在雷雨中给我刮脸,电光一闪,他就跳得老高。还有一个喝醉了的理发匠,举着剃刀找我的脸,像个醉汉的样子伸手去一摸却扑了个空。最后把剃刀落在我的脸上了,他却靠在那里镇定一下,靠得太重了些,居然把我的下颊右方刮下了一块胡须,刀还在我的皮上,我连抗议一声都不敢。就是小声说一句,我觉得,都会使他丧胆而失去平衡,我的颈静脉也许要在他不知不觉间被他割断。后来剃刀暂时离开我的脸了,大概就是法国人所谓 Reculer pour mieu xsauter(退回去以便再向前扑),我趁势立刻用梦魇的声音叫起来:“别刮了,别刮了,够了,谢谢你。”……

这样的怕人的经验并不多有。不过任何人都要心悸,如果在刮脸时想起相声里的那段笑话,据说理发匠学徒的时候是用一个带茸毛的冬瓜来做试验的,有事走开的时候便把刀向瓜上一剃,后来出师服务,常常错认人头仍是那个冬瓜。刮脸的危险还在其次,最可恶的是他在刮后用手毫无忌惮的在你脸上摸,摸完之后你还得给他钱。

梁实秋(1903年1月6日~1987年11月3日),浙江省杭县(今杭州)人,出生于北京。原名梁治华,字实秋,笔名子佳、秋郎、程淑等。中国现当代散文家、学者、文学批评家、翻译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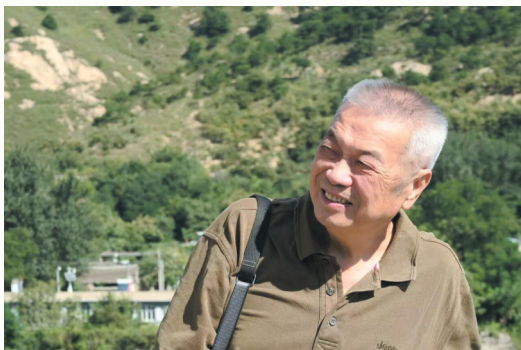
陈建功:尽信书不如无书

记者:能否谈谈您的阅读经历?您曾在文章中提出,自己读书是因为妈妈的唠叨。“妈妈说,《鲁迅全集》也不让读?别人读一遍你读十遍,以后你就是研究鲁迅的专家!”——后来您是不是真的读过《鲁迅全集》?

陈建功:先母是中学教员,家里的书架上就有《呐喊》《彷徨》等等,甚至还有关于鲁迅作品的辅导书,比如许钦文先生的《语文课中鲁迅作品的教学》等等。故此,鲁迅的小说和散文以及部分杂文,是在中学时代就读过的。在我当煤矿工人的时候,所谓“四旧”刚刚被“横扫”了,被允许读的文艺书籍,除了官方所说的经典论著,文艺作品也就是几本了,鲁迅的作品也是被允许的一种。故此先母所说,是以《鲁迅全集》为例,传递“五世业儒书有种”的激励而已。我家的《全集》,应是上世纪90年代才有的。不敢说全读过,有些文字比如先生的译作,我就没读,因为我不敢苟同关于“硬译”的主张。在海外新的思想理论以及表述方式被引入中国之初,为不失原著本意和引进新的表述,“硬译”之主张,固可理解。但总觉得还是梁实秋所说“信顺兼顾”的译本更为好读。

记者:《红楼梦》是您拥有的第一部名著吗?那个时候阅读是什么感受?这本书因为借出去又在火车上被列车员给没收,后来有没有再买《红楼梦》?

陈建功:后来当然是买了,那已经是上世纪70年代末了。我还记得应是1978年,我已经上大学读书了。思想解放,也解放了一批“封资修”书籍,同学们站在新华书店的柜台前抢购,班里某位同学为了买到货架上最后一本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,站在拥挤的柜台前高喊“安娜是我的”,传为笑谈。我的第一本《红楼梦》,是“破四旧”的年月从人民大学校园里一个收破烂的老头那儿买下的。那书的扉页还有赫赫有名的党史学者何干之的铃章,显然是何先生遭遇抄家后流失到收购废品者的手里。我趁左右无人,花了几毛钱买了它和两册《红楼梦研究参考资料》。可惜书还没读,被一个工友借走。那工友在开赴矿区的列车上看,被列车员以



陈建功,第七、八、九届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

“黄色小说”的“罪名”给没收了。至今想起,总猜那列车员是以“正能量”的名义,自己享用了。

记者:有母亲耳提面命,您读书也“蛮拼”。为了读书甚至还做过“偷书”的事——“书非借不能读也”,是不是偷来的书读得记忆更深?

陈建功:偷书也是特殊历史时期的故事。木城涧矿图书室不大,只有二三十个书架的藏书。我偶然进入,见一个老职工正受命打捆,说是要“破四旧”,打捆后就去化纸浆啦。时逢冬天,我和几个工友就穿了棉大衣,趁其大意,偷偷往腰带里掖。一趟趟往宿舍里运。记得偷出的书有托尔斯泰的几部经典作品,《红字》《曹禺剧作选》,还有朱光潜先生的《西方美学史》。又十年,恢复高考,我读了大学。在北大燕南园,忽然发现一个瘦小枯干的老人在一寸一寸地挪步,后来才知道这就是朱光潜先生,先生那本被我偷出来的书,当然是早读过了,当时恰又读到先生新发表的《西方美学史》再版序言。心想人哪,哪怕已衰老如斯,那读书写书所铸造的风骨,该是多么有魅力!经历类似的故事,当然对读书有感情。不让读书的年代偷书读,激发你珍惜读书的机会,“偷书”和“借书”哪个读起来记忆更深?没想过。当时有一点调皮的快乐和精神满足的优越倒是真的。

记者:如果阅读可以分阶段的话,应该怎么划分?您觉得最重要的时段是哪一阶段?

陈建功:中小学时期是逮着啥书看啥书,印象最深的上世纪60年代,忽然有了一两年读书的“松动期”,我们人大附中的阅览室,把所藏的各种“杂书”都向学生们开放了,为此觉得读书视野大增,由家庭走向了社会,由课本游进了书海;挖煤时期就是说过的“偷书”了,那个时期的特点是,“偷出啥书看啥书”,得意的是,“盗火者”般的快乐;哭笑不得的是,被“整肃”的无奈。再后来就是改革开放以后上大学那时期了。那时的感觉是:听说啥书找啥书。一个是老师们,个个都是著书立说的“大咖”,乐黛云先生给你讲现代文学史上的著名作品,你一无所知时,能不紧张?袁行霈先生讲“唐诗欣赏”,毫无童子功的我辈,岂能不恶补?一个是同学们,个个抱玉握珠,闲谈中就能知道自己的不足,就得偷偷地找书来补。第四阶段就是当下了,我觉得似乎得进入“疑书”阶段了,就是孟子所说“尽信书不如无书”,书籍的良莠不齐、五色眩迷;包装推广,大言皇皇。倒格外要求读者慧眼识别,选择和思考。

记者:您有什么阅读习惯?喜欢记笔记吗?

陈建功:我不做笔记,除了对特别珍贵的、有助于思考和写作的书籍、资料,要特别存放,或记下来做个索引。有时则在天头地脚加一点感喟。

记者:有时间重温作品吗?有什么书值得您一读再读?

陈建功:最让我欢喜的是“五柳先生”那句“好读书,不求甚解,每有会意,便欣然忘食”。因此我佩服“书读百遍其义自见”的金句,也佩服“头悬梁锥刺股”的励志,但我不乐意那样,总觉得有点儿“装”。或许恰是这偏爱造就了我的根基浅薄?重温的作品是有的,比如最近就重读了赛珍珠的《大地》和苏青的《结婚十年》,重读的原因是,这两部作品曾经被贬低甚至遗忘,贬低它的不乏中外的著名作家。我重读后确认了这两部作品在我心中的位置。

据《中华读书报》